

# 「台灣醫學教育學會電子報」投稿須知

民國109年6月3日 第五次電子報編輯小組會議修正通過

## 一、發行宗旨

流通醫學相關之臨床教學觀念、訊息及經驗交流，以激發、提升本會知識人文素養。

## 二、徵稿範圍

每期電子報徵稿欄位為【教師心語】、【醫學生專欄】、【醫學教育思潮】，凡醫學臨床教學相關領域之觀念論述、實況記錄、心得分享、資訊發布，以文章形式投付本電子報者。例如教學理念與設計、實習心得、醫學新知、學術論述、臨床進展、國際交流、觀摩研習見聞、醫學人文探討等，特別鼓勵醫學教育及醫療創新內容之介紹。

## 三、投稿方式

文稿請以Word電子檔投至學會信箱：[jme@tame.org.tw](mailto:jme@tame.org.tw)。稿件如亦投付其他媒體刊布，請予註明，並附所刊之內容俾供本刊審酌參考。稿件內容引用自其他書刊等媒體者，請註明出處來源。

## 四、稿件格式

文字稿件以Word中文新細明體14號字撰寫。作者姓名、服務單位、職銜及電子信箱需列於文章題目之下方。稿件排版以A4規格橫式打字為原則，文中引用英文除人名、專有名詞首字母大寫外，其餘引用英文字詞皆以小寫表示。外文專有名詞應中譯，簡稱在題目及本文中第一次出現時，應拼出全名。

## 五、字數及稿酬

文稿字數每篇1500至2500字，超出上限本報編輯有權與作者商定出刊方式，或分篇刊登。稿件獲本報收錄刊登後，依據行政院頒布之「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」，每篇稿件給予0.87元/字之撰稿費，撰稿費每篇支給上限為**2000元**，給付對象為該篇文章之第一作者。

## 六、審查與刊登

稿件寄達編輯部後，將送本刊編輯小組審閱。依文稿之內容性質類別及格式等決定稿件是否刊登。稿件經審查通過決定刊登時，溯自投稿時起，刊登權屬台灣醫學教育學會「台灣醫學教育學會電子報」所有，本會保有修改之權利；欲轉載或出版於其他媒體請註明「本文轉載自台灣醫學教育學會電子報」，嚴禁刪改文章內容，亦不得作為商業或其他營利用途。

## 七、其它

電子報為公開之醫學相關領域文章發表園地，所刊來稿內容不代表本報之立場，文責由作者自負。個人網站或部落格內的資訊不代表台灣醫學教育學會之立場，因此建議作者勿將上述連結置入於電子報文章中，如有連結須照會作者後移除，若作者不同意移除個人連結，則無法刊登該文章。